



公民及移民服务监察员 (CIS Ombudsman) 能够 / 无法提供协助的案件类型

CIS Ombudsman 办公室旨在协助个人和雇主解决他们在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USCIS) 遇到的困难。本提示单列出了我们能够 / 无法提供协助的案件类型。

我们只接受以英文提交的案件援助请求。您的 DHS 表格 7001 “案件协助请求” 必须用英语填写。任何非英文的支持文件必须附带英文译文。

关键信息

- 为了最有效地解决您的问题，请熟悉我们能够 / 无法提供协助的案件类型。
- 我们是一个独立的办公室，非属 USCIS 的一部分。
- 我们是一个最后诉诸的单位。在向我们提出援助请求之前，您必须在过去 90 天内联系过 USCIS (英文)，并给予其至少 60 天的时间尝试解决您的问题。请参阅我们的“常见问题”(英文) 页面，以取得更多相关信息和例外情况。
- 如需了解最新信息，请访问我们的“如何提交案件协助请求”(英文) 页面，并参阅我们的“案件协助提醒”(英文)，了解如果您想请求案件协助，可能会影响您的最新更新。

我们能够提供协助的案件类型

如果您唯一的问题有关 USCIS 案件延误，且其未批准您的案件以急件处理，那么只有在以下情况下，我们才能为此类案件提供协助：

- 您在过去 90 天内通过 USCIS 的客户服务工具 (英文) 之一向其提出案件查询请求，并给予其至少 60 天的时间答复，且
- 您的案件查询日期（可能与 USCIS 网站上所公布的处理时间 (英文) 不同）已过。

在联系 USCIS 后问题未获得解决的前提下，我们能够为以下常见问题提供协助：

- ✓ **未送达的 USCIS 通知单或裁决书**
包括 USCIS 系统显示已发出的收件通知、证据请求、预约通知或拒绝通知，或当 USCIS 收到美国邮政局 (USPS) 无法 / 未成功投递的通知或卡片等情况。
- ✓ **因超龄失去资格**
受益人因“超龄”而失去当下申请的移民资格的某些案件。请参阅我们的“儿童身份保护法 (CSPA)” (英文) 页面，以取得更多相关信息。
- ✓ **美国军事人员**
涉及美国军事人员及其家属的某些案件。
- ✓ **不当拒绝**
因明显事实错误或误用相关法律导致申请书或请愿书遭 USCIS 不当拒绝。

✓ 内容错误

绿卡或就工作许可等移民文件中的[内容错误（英文）](#)（如姓名或出生日期等）。

✓ 紧急状况或经济困难

符合[USCIS 急件处理资格（英文）](#)的某些紧急状况或经济困难案件。

✓ 急件处理

急件处理请求已在 2 个月前获得 USCIS 批准。

✓ 移交国务院

延迟向国务院递交已批准的请愿书。

✓ I-134A 表格（只有三种情况）

涉及“为乌克兰团结（U4U）”及“古巴、海地、尼加拉瓜、委内瑞拉（CHNV）假释计划”的 I-134A 案件，我们只有在以下三种情况能够提供协助。请参阅我们的[“案件协助提醒”（英文）](#)页面以取得更多信息。

- 在美国海关和边境保护局（CBP）签发旅行许可之前，更正您待处理的 I-134A 表格上的某些内容错误（如电子邮件地址或姓名等）；
- 部分家庭成员已获得旅行许可，但其他家庭成员仍在等待；或
- 获取之前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受益人的确认信函复印件，以便他们可以设置 USCIS 在线账户。

我们无法提供协助的案件类型

除少数例外，以下情况我们无法提供协助：

✗ 尚未到达您的案件查询日期

请访问 USCIS 网站上的[“查询案件处理时间”（英文）](#)页面，选择表格类别以及 USCIS 地点，并且至下方的“我何时可以查询我的案件？”部分以查看您的案件查询日期。

- 有两个例外情况（我们能够提供协助）：
 - 有法定或规定的处理时间（如适用于特殊移民青少年的表格 I-360 “亚美混血儿、寡妇（鳏夫）或特殊移民申请”以及 L-1 签证的表格 N-400 “公民归化申请”和表格 I-129 “非移民工人申请”），或
 - USCIS 已在过去 60 天内批准您的案件以急件处理。

✗ 没有公布处理时间，且等待期尚未超过 6 个月

如果您选择的表格类型没有公布处理时间，且自您向 USCIS 递交表格及提出案件查询不足 6 个月，我们将无法提供协助。

✗ 您的问题与 I-134A 表格处理延迟、急件处理或推翻裁定有关

如果您的问题与确认或批准旅行无关，而是与 I-134A 表格处理延迟或急件处理有关，我们将无法提供协助。USCIS 不接受急件处理申请，也不对其裁决提供理由。

✗ 您的急件处理申请被驳回

如果 USCIS 最近拒绝了您的[急件处理申请（英文）](#)，我们将无法提供协助。

✗ 您寻求法律咨询

我们无法提供您法律建议。

✘ **您所寻求的协助不涉及 USCIS**

我们的权力限于处理与 USCIS 有关的问题。

✘ **一位国会代表正在为您查询**

如果自您的国会代表向 USCIS 提出查询的时间少于 45 个日历日，我们将无法提供协助。

我们也无法：

✘ **取代正式上诉或动议程序，或更改提交上诉的最后期限。**

✘ **在沒有取得福利申请者（向 USCIS 递交表格时签字的个人）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与福利申请者或其律师以外的任何人进行沟通。**

- 如果您正在申请或曾申请过 T、U、VAWA 或难民身份，并且没有聘请律师或经认可的代表，您的地址必须与 USCIS 系统中的地址一致。我们只能通过美国邮政系统与您联系，以遵守法律并确保案件保密。

✘ **迫使 USCIS 就待处理的申请、请愿或请求采取行动。**

✘ **修正因法律代表或学校官员（DSOs）等第三方单位提供的**错误信息**而采取的行动。**

切记！ 我们的办公室非属 USCIS 的一部分。向我们办公室提出案件援助请求不会暂停或顺延回应证据或信息请求、上诉 USCIS 裁决或向 USCIS 提出重启 / 重审动议的期限。您必须在 USCIS 通知上所示的截止日期前提交申请。否则，USCIS 可能会以放弃申请为由拒绝您的申请，或者您可能会失去上诉的权利。